

证券代码：838165

证券简称：中意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中意恒信扬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3月2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苏伟强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的需求，同时为提高决策效率，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与专业技术水平，持续提升创新能力，努力提升公司所在领域内的市场份额。根据相关规定，后续将及时申请公司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中意恒信扬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终止挂牌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
- (2)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申请文件；
- (3) 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文件；
- (4) 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的一切有关事宜。

授权有效期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

《中意恒信扬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包括子公司）2022年拟以担保、抵押、信用贷等方式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含但不限于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承兑汇票、项目融资等。公司申请的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额，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贷款利率等事宜以公司（包括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子公司有序运营，公司2022年拟为全资子公司扬州保食安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1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包括但不

限于公司资产抵押、质押以及保证担保等方式。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第一、二、三、四、五项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意恒信扬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中意恒信扬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8 日